

## 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已于2026年6月8日以通讯及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6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顺女士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袁凤江先生、独立董事张小键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收购成都芯翼科技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

基于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的战略规划，为更好地进行公司主营业务上下游的产业布局，发挥协同效应，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意公司与成都芯翼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成都芯翼科技有限公司有关股东之股权收购协议》，本次收购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和/或自筹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成都芯翼60%的股权，并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

且保证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8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使用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如单笔委托理财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该单笔委托理财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3.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6 月 29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特此公告。

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1 日